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审慎的履行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徐星美、独立董事徐幼农、董事长顾正青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徐星美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亮亮、独立董事徐幼农、非独立董事吕刚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均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且主任委员王亮亮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02-23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快报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04-17	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审	2024-06-25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08-28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10-24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11-15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总体审计策略及审计计划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估，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年报审计工作。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内审工作报告、2024年度内审工作计划以及2024年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督促公司内审部认真落实有关审计工作，持续提高内部审计的规范性。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并不断优化内控架构，提高风险防范能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

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内部控制的运作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于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协调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及相关部门、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多渠道保持了持续、良好的沟通，充分听取了各方意见，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确保审计工作规范运作、有章可循，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完善公司审计工作起了积极的作用。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密切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内外部审计情况、内部控制效果等重要事项，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财务管理的规范化，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3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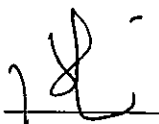
主任委员王亮亮：



2025年3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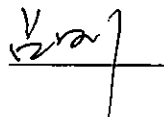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委员徐幼农：



2025年3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委员吕刚： 

2025年3月10日